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8条背街小巷环境卫生管理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义马竞磋采购-2026-64

项目编号：YMGZ[2026]100-ZC087

采 购 人：义马市城市管理局

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零二六年九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6

第三章　磋商办法.....24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38

第五章　采购需求.....42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5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环境卫生管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凭 CA 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获取本项目磋商文件，并于 2026 年 9 月 21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YMGZ[2026]100-ZC087；采购编号：义马竞磋采购-2026-64

2、项目名称：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环境卫生管理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1349119.37 元，财政资金，已落实

5、最高限价：1349119.37 元

6、采购内容：一是全域街巷道路常态化普扫、日间全天候巡回保洁、四季落叶专项清理、雨后路面清污保洁作业；二是街巷公共区域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密闭化转运、垃圾点位规整、箱体保洁、周边环境清理作业；三是结合春夏秋冬四季气候特征，开展差异化、精准化、常态化酒水抑尘、降尘、路面保湿、清洁除尘作业；四是辖区配套 7 座公共厕所全天候定岗保洁、常态化通风换气、定期消杀除臭、蚊虫防治、垃圾清运、设施管护作业；五是全域 3800 米道路防护栏杆日常人工擦拭保洁、污渍清除、小广告清理、定期高压冲洗深度保洁作业。

7、服务期限：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8、服务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提供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促进中小型企业发展政策（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视同小微企业）、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提供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或自行承诺。

（3）供应商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

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相关承诺书）。

三、磋商文件的获取

1、时间：2026 年 9 月 11 日至 2026 年 9 月 21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3、方式：供应商凭 CA 数字证书通过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http://gzjy.smx.gov.cn/），点击交易平台选择“市场主体登录”，在所参与项目右侧点击参与投标，即可直接下载本项目磋商文件。

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使用 CA 证书操作手册：

http://gzjy.smx.gov.cn/fwzn/004003/20210114/62052444-fa5b-47bb-8c75-c669600e56a8.html

根据《关于进一步加强公共资源交易管理持续优化营商环境的通知》（三公管办[2020]2 号）文件的要求，磋商文件费用不再收取。

四、响应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截止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逾期上传递交响应文件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2、地点：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传加密响应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开标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开标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3、方式：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

注：本项目为不见面开标项目，开标当日，投标人（供应商）无需到

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会议，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完成。因供应商原因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的将被拒绝。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同时发布。公告期限为五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操作手册，在本公告中要求的截止时间前完成网上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等工作。因供应商操作不当等问题造成的无法下载磋商文件、无法投标等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2、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3、供应商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不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4、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响应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同时，投标人（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响应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5、供应商在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供应商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

八、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义马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义马市银杏路中段

联系人：时女士　　联系方式：13525872085

2、监督部门

名称：义马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

联系方式：0398-5832143

3、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 9 号楼 8 楼 803 室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方式：15239889886

4、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王女士　　电　话：15239889886

2026 年 9 月 10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1	项目名称	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环境卫生管理项目
1.1.2	采购人	名　称：义马市城市管理局 联系人：时女士　　联系电话：13525872085
1.1.3	采购代理机构	名　称：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王女士　　联系电话：15239889886
1.2.1	采购预算金额	1349119.37 元
1.2.2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已落实
1.3.1	采购内容	一是全域街巷道路常态化普扫、日间全天候巡回保洁、四季落叶专项清理、雨后路面清污保洁作业；二是街巷公共区域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密闭化转运、垃圾点位规整、箱体保洁、周边环境清理作业；三是结合春夏秋冬四季气候特征，开展差异化、精准化、常态化酒水抑尘、降尘、路面保湿、清洁除尘作业；四是辖区配套 7 座公共厕所全天候定岗保洁、常态化通风换气、定期消杀除臭、蚊虫防治、垃圾清运、设施管护作业；五是全域 3800 米道路防护栏杆日常人工擦拭保洁、污渍清除、小广告清理、定期高压冲洗深度保洁作业。

1.3.2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1.3.3	服务要求	符合国家及行业规定标准，并通过采购人验收
1.4	磋商供应商资质条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规定：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注：供应商在投标（响应）时，提供相关承诺函，无需提供上述证明材料；采购人有权在签订合同前要求成交供应商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以核实成交供应商承诺事项的真实性。**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是中小型企业（含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2）提供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或自行承诺。 （3）供应商出具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4）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加，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诺书。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

		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相关承诺书）。
1.5	探勘现场	不组织
1.6	磋商响应预备会	不召开
1.7	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做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否则，其投标将被否决。
2.1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磋商文件的补充、澄清、修改、答疑（如有）
2.2.1	供应商要求澄清磋商文件的截止时间	2026 年 9 月 15 日 17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2.2	响应文件上传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9 月 21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2.3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__24__小时内
2.2.4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修改文件后__24__小时内
3.1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后 60 日历天

3.2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资料	响应文件中须附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款和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需证件、证明的扫描件或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3.3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的时间要求	2023 年 1 月以来（新成立企业按已有年份计算）
3.4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响应性文件	不允许
3.5	响应文件签字或盖章要求	1、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未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2、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3.6	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本项目不再收取保证金
4.1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6 年 9 月 21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地点：义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二室
5.2	开标程序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宣布开标纪律；（2）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名称；（3）响应文件

		解密；（4）公布供应商除报价外的其他内容；（5）开标结束。
6.1	磋商小组的组建	磋商小组由 3 人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相关方面专家 2 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从相关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6.2	授权磋商小组推荐中标候选人数	按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数：3 名
7.1	履约保证金	不收取
8.1	费用	代理费用收取方式：本项目代理服务费根据《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有关规定收取，参照控制价中标代理费暂定为 21189 元，具体以实际中标金额为基数计取，由成交供应商支付。
8.2	融资政策	供应商在中标后可以持政府采购合同向融资机构申请贷款，供应商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获取融资渠道和方式。
9.1	磋商文件的解释	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前提下，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本磋商文件中其他部分内容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不一致的，以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本磋商文件未尽事宜，执行国家、省、市相关规定。
9.2	成交公示	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采购人将成交结果的情况在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的同一媒介《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

		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予以公示，公示期为1个工作日。
9.3	知识产权	构成本磋商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非本磋商项目所需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未成交供应商响应性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擅自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9.4	重新磋商的其他情形	除供应商须知规定的情形外，除非已经产生成交候选人，在磋商有效期内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的供应商少于三个的，采购人应当依法重新磋商。
9.5	监督	本项目的磋商响应活动及其相关当事人应当接受有管辖权的行政监督部门依法实施的监督。
9.6 电子化交易注意事项	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响应文件是供应商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并经过电子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供应商投标时，将不再接受任何纸质文件资料。 **电子化投标文件工具请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首页帮助中心下载。** **温馨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开标时不接受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下条款。** 一、电子化投标 （一）电子化响应文件的签章 1、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应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投标。 2、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的，供	

	应商在进行电子化响应文件签章时，以签盖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 （二）电子化响应文件的格式及上传投标 1、供应商所上传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应是通过中心响应文件制作系统制作的，经过签章和加密后生成的电子版响应文件。其中包含用于响应文件上传的主文件（后缀为.smxtf）和用于应急补救的响应文件备份文件（后缀为.nsmxtf）。备份文件主要用于电子化开标出现技术问题后的补救。 2、电子化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至磋商截止时间止，仍未上传成功的电子化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 **注：如按照电子化投标操作教材制作完成的电子化响应文件无法上传的，供应商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尽早的联系中心技术人员，以便有充分的时间进行处理。供应商应充分考虑到处理技术问题和上传数据等工作所需的时间问题，响应文件未在磋商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 **技术联系电话：0398-3117871** （三）电子化项目开标、解密、唱标、评标 1、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无纸化进行开标，因疫情防控需要供应商不得到开标现场参加开标。供应商应当在磋商截止时间前，登陆不见面开标大厅选择登陆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招投标系统进行登陆（网址为http://120.194.249.36:10094/BidOpening/bidopeninghallaction/hall/login），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响应文件解密等。 2、电子化响应文件采用一次加密方式。开标时，由供应商使用CA证书，在规定时间内对其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解密。每位供应商的解密时间为开标时间起30分钟内，如在规定时间内未完成解密的，

	其供应商文件不予开标、唱标。 3、电子化响应文件解密异常的处理 如出现供应商的电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情况，供应商应及时致电中介服务机构说明。响应文件解密异常，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1）首先由技术人员进行问题排查。 （2）经技术人员排查后，是供应商响应文件自身问题导致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该响应文件将不予接收、解密和唱标。开标会议继续进行。 （3）经技术人员排查后，如果是电子化交易系统问题造成响应文件无法解密的，将由技术人员对问题进行处理。如短时间内问题无法解决的，将由中介服务机构向监督部门申请，经监督部门同意后，暂停开标会议，待问题解决后继续开标。 4、待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解密完成后，由中介服务机构操作，对所有已解密响应文件进行唱标。 供应商应保证在开标期间电话、电脑、网络能够正常工作，供应商因停电、电脑病毒、网络堵塞等原因，未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对响应文件进行解密的，其响应文件不予接收、唱标。 5、开标时供应商可登录到交易系统中在开标大厅中点击开标一览表查看自己的磋商报价。如对自己的唱标内容有异议的，应在唱标内容显示后 10 分钟内向中介服务机构电话质疑。中介服务机构应在监督人员的监督下进行免提通话接受供应商的质疑并做好书面记录。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质疑的，视为认可唱标内容。 6、评标时，磋商小组对电子化响应文件有质疑的，将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对供应商发起质疑。质疑回复内容确认后，供应商的回复文件必须以经过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签章的PDF格式文件为准，

	并通过电子化交易系统提交至磋商小组。 7、如需要回复的供应商连续三次致电未接通的，视为供应商放弃回复，磋商小组将自行对需要回复的内容进行认定。 二、相关证书原件的提交 （一）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审查内容以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投标文件”上传的信息为准，同时，供应商要完善主体库。规定时间外上传或更改的信息不作为评标依据。投标文件中上传的信息真实有效，扫描件清晰可辨。否则，由此造成应得分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承担责任。 （二）供应商需仔细阅读操作手册，保证上传内容齐全，真实有效，原件扫描件清晰可辨。因供应商上传原因导致应得分项而未得分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等情况的，由供应商自行承担责任。 提示：本项目为电子化、无纸化交易项目，评标时不再接收任何纸质资料，为保证您能投标成功，请需仔细阅读以上条款。

1.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竞争性磋商项目已具备竞争性磋商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竞争性磋商。

1.1.1 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内容、服务期限和服务要求

1.3.1 本次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3 本项目的服务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招标项目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1）资质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信誉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项目负责人的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3）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为同一个单位负责人；

（4）与本招标项目的其他供应商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5）为本招标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

（6）与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或与本招标项目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7）被依法暂停或者取消投标资格；

（8）被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9）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10）法律法规或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准备和参加磋商响应活动发生的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竞争性磋商磋商响应活动的各方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不组织

1.10 磋商响应预备会：不组织

2.竞争性磋商文件

2.1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

（1）竞争性磋商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磋商办法；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采购需求；

（6）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根据本章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磋商截止日期 5 日前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提出咨询并打电话至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要求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否则，将视为对本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以澄清回复的方式在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中发布澄清公告，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澄清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

且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在相关网上发布变更公告形式通知所有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5 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4 磋商文件澄清、修改、补充通知内容均以发布的澄清、变更、补充公告内容为准。当磋商文件、修改补充通知、澄清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通知或修改文件为准。

2.2.5 供应商应自行查看澄清或变更信息。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人可以在电子交易系统中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并以公告的形式告知所有潜在供应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采购人一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了澄清、修改，即刻发生效力，采购人有关的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无论潜在的竞（投）标人是否实际收到该澄清和修改文件，磋商文件澄清、修改均对其具有约束力。同时，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及义务将受到新的截止期的约束。

2.3.4 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所有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当竞争性磋商文件与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相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修改（更正）或补充文件为准。

2.4 磋商报价

本项目磋商报价根据市场环境和生产要素价格变化情况及企业自身情况自主报价，但总价不得低于本项目实际成本，磋商报价中包含项目实施

过程中的专家检查费、交通费、食宿等所有费用，采购人不另行支付除中标费用以外的其他任何费用。

2.5 磋商有效期

2.5.1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磋商有效期为 60 日历天。

2.5.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磋商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竞标失效。

2.6 响应文件的编制和签署

2.6.1 磋商响应文件应按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6.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合同履行期限、磋商有效期、项目采购需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其中，磋商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2.6.3 供应商在生成电子化响应文件后，必须对电子化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未进行签章的视为无效文件。

2.6.4 磋商文件中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供应商在进行电子化磋商响应文件签章时，以法定代表人签章为准。电子化响应文件具体制作教材请供应商通过 CA 证书登录三门峡市公共资源电子化交易系统中认真查看。

3. 竞争性磋商

3.1 磋商仪式

在竞争性磋商公告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磋商。 磋商仪式由代理机构主持，采购人领导等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3.2 磋商小组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招标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磋商小组。磋商小组由采

购人代表和有关方面的专家组成，成员为 3 人。其中：相关方面的专家 2 名，采购人代表 1 名。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磋商小组组长。

3.3 磋商工作纪律及保密

评审专家应当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不得泄露评审情况和评审中获悉的商业秘密。

3.4 磋商小组工作原则

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磋商小组应当告知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供应商。

3.5 响应文件审查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投标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6 投标供应商澄清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将在电子系统作出。

3.7 磋商程序、最后报价、综合评分

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投标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投标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投标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将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投标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情况退出磋商。

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投标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投标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1）不符合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其他法律、法规及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属响应无效的情形。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条款；

（3）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4）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参加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4.确定成交、询问及质疑

4.1.确定成交供应商

4.1.1 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4.1.2 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公告成交结果。

4.2 询问及质疑

4.2.1 询问及质疑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5.合同授予

5.1 成交通知

在投标有效期内，采购人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5.2 签订合同

5.2.1 成交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5.2.2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天内，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在磋商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对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5.2.3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必须按国家、省、市相关规定签订合同。

6.纪律和监督

6.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竞争性磋商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6.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或者与采购人串通磋商，不得向采购人或者

磋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竞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磋商工作。

6.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6.4 对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磋商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磋商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与磋商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磋商程序正常进行。

6.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竞争性磋商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7.重新招标和不再招标

7.1 重新招标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重新招标：

（1）投标截止时间止，供应商少于 3 个的；

（2）经磋商小组磋商后否决所有投标的；

7.2 不再招标

重新招标后供应商仍少于 3 个或者所有投标被否决的，属于按照国家规定需要政府审批的项目，报项目审批或核准部门批准后可以不再进行招标。

8.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磋商办法

磋商办法前附表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1.1	形式评审标准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一致
		磋商函签字盖章	加盖单位章并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且不超过最高限价
1.1.2	资格评审标准	营业执照	投标人须具备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须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法定代表人和授权委托人	企业应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法人授权委托书及受托人身份证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承诺	供应商需提供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规定的承诺书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必须是中小型企业（含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
		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	供应商企业、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记录，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或自行承诺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承诺	供应商本企业无商业贿赂和不正当竞争行为的承诺书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企业没有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失信被执行人（跳转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查询对象为企业、法定代表人）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对象为企业）、“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及“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对象为企业），查询渠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shixin）“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提供网站的查询结果截图，查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企业信用信息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全部或者部分股东（基金公司或者专业投资公司作为股东的除外）为同一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的不同投标人，同一自然人在两个以上投标人任职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投标。（提供相关承诺书）
		非联合体参加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提供非联合体投标承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诺书
1.1.3	响应性评审标准	采购内容	一是全域街巷道路常态化普扫、日间全天候巡回保洁、四季落叶专项清理、雨后路面清污保洁作业；二是街巷公共区域生活垃圾定点收集、密闭化转运、垃圾点位规整、箱体保洁、周边环境清理作业；三是结合春夏秋冬四季气候特征，开展差异化、精准化、常态化酒水抑尘、降尘、路面保湿、清洁除尘作业；四是辖区配套 7 座公共厕所全天候定岗保洁、常态化通风换气、定期消杀除臭、蚊虫防治、垃圾清运、设施管护作业；五是全域 3800 米道路防护栏杆日常人工擦拭保洁、污渍清除、小广告清理、定期高压冲洗深度保洁作业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磋商保证金	按照《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文）的要求不再收取磋商保证金
		服务要求	达到国家现行相关规范标准及满足采购人实际需求
		磋商有效期	磋商截止后60日历天
		响应文件的其他响应	符合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2.1	分值构成（总分100分）		磋商报价：10分；技术部分：70分； 综合部分：20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2	磋商报价（10 分）		按照《财政部关于加强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项目价格评审管理的通知》（财库【2007】2 号）规定，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磋商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最后投标报价)×价格权值（10）×100% 注：（1）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2）若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平均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成本价的，并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要求作出书面说明或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作无效标处理。
1.2.3	技术部分（70 分）	卫生管理服务方案（12 分）	结合本项目现场实际业态、场地规模、功能分区、人流特点及管理标准，编制系统性、全覆盖的卫生管理服务方案。 方案架构完整、逻辑清晰、针对性极强，全面覆盖招标文件所有清扫保洁模块。精准贴合项目场地布局、人流时段、环境特点，细化区分各区域差异化作业标准、日/周/月分级作业频次，制定重点区域专项保洁、死角盲区清理、特殊天气应急保洁全套专项方案。岗位职责、作业流程、质量管控要点细化到人、到岗、到工序，内容详实完善，可直接落地执行，服务方案优于项目基础要求，得 12 分； 方案体系完整，全覆盖所有保洁服务模块，贴合项目基本场景，明确基础作业流程、常规作业频次和核心管控要点。包含常规死角清理、日常保洁管控内容，但特殊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天气保洁预案、重点区域精细化管控细节不够细化，整体方案规范可行，满足项目高标准保洁需求，得 10 分； 方案框架齐全，完整覆盖道路清扫、公厕保洁、设施清洁、栏杆清扫等全部核心模块，基础流程规范、分工清晰。未结合项目场景做差异化细化设计，作业标准、管控措施为通用标准，无专项精细化举措，可稳定满足项目常态化基础保洁要求，得 7 分； 方案仅覆盖大部分核心保洁模块，缺失少量细分作业内容，基础作业流程简单表述，作业频次、质量管控、人员分工描述笼统，无专项保洁举措，方案完整性、针对性不足，仅能满足最低基础保洁运营需求，得 4 分； 方案内容残缺不全，缺失 2 项及以上核心保洁模块；或仅简单罗列服务名称，无具体作业流程、作业标准、管控措施，内容空洞、逻辑混乱，与本项目实际管理需求不匹配，无法保障基础环境卫生服务质量，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卫生管理服务质量保证措施（10 分）	针对本项目卫生保洁服务专属制定量化服务目标、全流程质量保障体系，明确日常巡检、定期检查、专项抽查三级检查机制，细化验收主体、验收流程、量化验收标准、问题整改闭环机制，建立常态化客户满意度测评、意见收集、整改反馈体系。 服务量化目标精准贴合项目标准，三级质量检查体系完善成熟，明确日查、周查、月查的专属人员、固定频次、全覆盖检查范围和细化检查内容。验收标准全部量化可视化，问题核查、整改、复核、归档闭环流程完整规范。满意度测评方式多元、覆盖全面，意见台账、投诉处置、优化升级机制健全，质保体系落地性、实效性极强，得 10 分； 服务量化目标清晰，三级检查机制完整，检查流程、验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收规范、满意度测评体系完善。验收标准基本量化，整改闭环流程规范，但满意度测评形式较为常规，无定制化测评举措，整体质保体系规范可靠，满足项目高质量管控需求，得 8 分； 具备明确服务目标和完整的三级质量保障制度，检查、验收、满意度测评各环节齐全，流程合规、权责清晰。无精细化量化验收指标，无常态化台账归档机制，体系规范性一般，可满足项目常规质量管控要求，得 6 分； 具备基础服务目标和简易质量保障措施，仅保留基础检查、验收环节，无专项抽查机制，满意度测评方式单一，整改流程不完整，管控力度薄弱，仅可实现基础服务监管，得 4 分； 无明确量化服务目标，质量保证措施流于形式、无具体执行细则；未建立规范的检查验收机制和满意度测评体系，无问题整改闭环流程，无法有效管控服务质量，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承诺或特色服务（10 分）	针对本项目的实际需要提供优惠服务、延伸服务、便利服务等服务承诺或特色服务方案。 服务承诺合规全面、权责清晰、履约保障明确，无虚假无效承诺。深度结合项目实际定制多项专属增值延伸、便民暖心、应急兜底特色服务，精准解决项目服务难点、痛点。所有特色服务均配备专属执行方案、定岗人员、落地时限、核验标准，差异化亮点突出、落地性极强，得 10 分； 服务承诺完整合规，具备多项贴合项目场景的特色增值服务，亮点清晰、优势明显。各项服务具备基础落地细则和人员配置，但未设置专项核验、优化升级机制，整体服务品质优良，优于常规基础服务，得 8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服务承诺齐全合规，包含基础便民、延伸增值服务，内容完整、可正常落地。特色服务为行业通用标准，无项目专属定制内容，差异化亮点不足，可满足项目基础增值服务需求，得 6 分； 仅提供基础履约服务承诺，增值、便民特色服务内容单一、形式简单，无具体落地细则，服务附加值低，仅能满足最低承诺服务要求，得 4 分； 无实质性服务承诺及特色服务方案，内容空洞敷衍、套话居多，与本项目实际服务需求脱节，无任何可落地的增值、便民服务内容，无实际服务价值，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服务人员配备及管理方案（10 分）	针对本项设立管理机构和各岗位人员配备方案，制定岗位职责、人员培训、安全管理方案。 项目管理架构层级清晰、分工科学，管理、作业、运维人员配比足额适配项目规模。各岗位权责、任职标准、考核细则全面细化、责任到人。培训体系完善完整，覆盖岗前入职、月度技能、季度安全演练、常态化服务礼仪，具备完整的培训计划、授课内容、考核结业机制。安全生产、考勤管控、应急值守制度健全，全方位保障项目规范化、高品质运营，得 10 分； 管理架构完善、人员配置充足，岗位职责、考核标准清晰规范。培训、安全、考勤管理制度齐全，常态化培训有序开展。仅专项岗位技能提升、特殊场景安全管控细节不够细化，人员管理规范有序，完全满足项目稳定运营需求，得 8 分； 岗位设置齐全、人员配置达标，基础岗位职责、培训体系、安全管理制度完整合规。无精细化人员配比说明和专项考核细则，培训无固定周期计划，整体管理规范，可满足项目常态化运营，得 6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管理架构基本完整，核心岗位人员配齐，基础管理制度齐全。岗位职责划分模糊，培训、安全管理流于形式，无考核机制，人员管控约束力不足，仅能维持基础作业运转，得 4 分； 无完整管理机构架构，人员配备方案残缺、岗位缺失；岗位职责模糊不清，无系统的人员培训、考核、安全管理措施，人员管理混乱，无法保障规范化、标准化作业，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机具配置及设备投入（10 分）	提供环卫服务、设施维修、清洁保洁、安全保护、秩序维护等机具配置方案和消毒药剂使用管理方案。 保洁、维修、防护、应急全套机具设备配置齐全、数量充足、型号精准适配项目工况，设备进场计划、投入标准清晰明确。建立设备台账、日常维保、定期检修、故障即时更换闭环机制。消毒药剂、清洁耗材实现采购、验收、专管、分区存放、精准配比、合规使用、过期报废全流程台账化管控，零安全隐患，完全满足高标准作业及消杀需求，得 10 分； 各类机具设备配置齐全、适配项目作业，设备维保、耗材管控制度规范。明确设备基础参数、药剂使用标准，但未细化设备定期检修频次、耗材报废复核流程，整体配置科学合规，满足项目高质量作业需求，得 8 分； 核心作业、消杀、防护设备齐全，可覆盖全部日常作业场景，设备投入、药剂管理有完整制度。无精细化台账管理和分级管控标准，规范性一般，可稳定满足项目基础作业需求，得 6 分； 仅配备基础简易作业机具，部分专项设备、防护用品缺失，设备维保、药剂管理仅有简单条款，无落地管控流程，作业保障能力有限，得 4 分；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关键作业机具、消杀设备、安全防护用品缺失严重，无法满足基础保洁作业；无规范的药剂管理制度，存在随意存放、违规使用、无台账记录等问题，存在明显安全隐患，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突发事件应急保障措施（9 分）	结合管理要求，制定停水、停电、火灾、自然灾害等应急预案及处置措施。 应急预案全覆盖项目所有高频、重点突发事件，应急指挥架构、岗位职责分工明确。建立分级预警、分级响应机制，现场处置、人员疏散、物资调配、上报报备、善后整改、复盘优化全流程闭环完整。应急人员、物资、设备储备充足，处置步骤细化可直接落地，应急保障全面、高效、可靠，得 9 分； 应急预案覆盖全部突发事件类型，响应流程、处置措施、物资保障体系完整。具备分级响应和善后处置机制，但无常态化应急演练、复盘优化细则，应急处置规范，可高效应对各类突发险情，得 7 分； 各类突发事件均配备专项预案，基础处置流程、人员分工、物资保障齐全，内容完整合规。无分级处置、预警预判机制，应急流程较为常规，可正常应对各类常规突发事件，得 5 分； 仅覆盖主要突发事件类型，部分小众突发场景预案缺失，处置流程简单，物资保障笼统，无明确人员分工，仅可应对简单突发情况，得 3 分； 应急预案种类缺失较多，内容空洞笼统，无具体处置步骤、无人员物资保障、无响应机制，不具备实际可操作性，无法有效处置突发事件，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节能降耗措施（9	投标人针对本项目使用的用水、用电、 工具和设备制定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	合理的节能降耗措施。 节能降耗措施全覆盖水电、耗材、设备、办公等所有能耗场景，措施具体细化、针对性极强。明确分区能耗管控标准、设备节能启停规范、耗材定额领用、循环利用、以旧换新机制。建立节能巡查、月度统计、量化考核、奖惩问责全流程制度，节能效果可量化、可核查、可持续，得 9 分； 全场景覆盖节能降耗措施，各项管控办法细化落地，具备能耗统计、耗材管控机制。考核奖惩制度较为完善，但无节能优化升级专项方案，节能管控精细化程度高，降耗效果显著，得 7 分； 覆盖全部核心能耗场景，节能措施完整、可落地执行，具备基础能耗管控和耗材节约机制。无量化考核、奖惩问责制度，管控力度一般，可实现常态化节能降耗，得 5 分； 仅覆盖主要能耗场景，部分细分能耗管控缺失，节能措施简单常规，无常态化管控机制，节能效果有限，仅能实现基础降耗，得 3 分； 节能降耗内容空洞、无具体执行措施，仅笼统表述节能理念，无场景适配、无管控手段、无落地机制，无实际节能降耗作用，得 2 分； 不提供不得分。
1.2.4	综合部分（20 分）	企业信用 AAA 级证书（2 分）	投标人具备有效期内的企业信用 AAA 级证书，且证书可查、真实有效，得 2 分;未提供证书扫描件、证书过期、证书无效或无法核验的，不得分。相关证明材料须编入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计分。
		扶贫政策（4 分）	投标人自愿承诺为本项目配备建档立卡贫困人员上岗就业，每承诺投入 1 名有效贫困人员得 1 分，最高累计得 4 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正式加盖公章的专项承诺书扫

条款号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描件，明确上岗人数、上岗岗位、履约承诺，未提供有效承诺书的不予计分。
		投标人业绩（14 分）	投标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今，独立承接的环卫服务项目有效业绩，每提供 1 项真实有效业绩得 7 分，累计最高得 14 分。须在投标文件中附完整合同扫描件（含合同首页、服务内容页、金额页、签字盖章页、履约周期页），资料不全、业绩过期、居住类项目业绩、分包业绩均不予计分。

评标方法

磋商小组对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响应文件，按本章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供应商综合得分。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最终得分取至小数点后二位。

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但投标报价低于其成本的除外，并出具磋商评审报告，在报告上全体签字。

最终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最终得分和最后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优劣顺序或磋商小组举手表决，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推荐。

1. 评审标准

1.1 初步评审标准

形式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资格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1.2 分值构成与磋商标准

磋商报价：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技术部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综合部分：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1.3 磋商基准价计算

磋商基准价计算方法：见磋商办法前附表。

2.磋商程序

2.1 初步评审

2.1.1 磋商小组依据本章磋商办法前附表规定的标准，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磋商文件进行初步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投标无效。

2.1.2 供应商有以下情形之一的，其磋商作废标处理：

（1）不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第 1.4.3 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的；

（2）串通投标或弄虚作假或有其他违法行为的；

（3）不按磋商小组要求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4）供应商投标总报价超过本标段最高限价的；

（5）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签字、盖章的；

（6）对同一项目递交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一标多投），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报有两个（含两个）以上报价的；

（7）供应商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规定和招标文件要求的或资格审查需提供的证件未在有效期内的；

（8）响应文件复印件、图片、文字前后表述不一致的；

2.1.3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投标作废标处理。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注：磋商小组根据招标文件中对投标单位的资格要求投标单位进行初步评审。只有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才能进入下一步评审程序。

2.2 详细评审

2.2.1 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磋商小组按本章第1.2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综合评估得分。

（1）按本章第 1.2.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磋商报价计算出得分A；

（2）按本章第 1.2.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B；

（3）按本章第 1.2.4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C。

2.2.2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 磋商供应商得分=A+B+C。

2.2.4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或者在设有标底时明显低于标底，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磋商作废标处理。

2.2.5 供应商的最终得分：磋商小组由三名以下（含三名）评委组成时，各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磋商供应商的最终得分。

2.3 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2.3.1 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2.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3 磋商结果

3.1 除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供应商外，磋商小组按照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2 磋商小组完成评标后，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磋商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此合同仅供参考。以最终采购人与中标人签订的合同条款为准，最终签订合同的主要条款不能与招标文件有冲突。）

甲方：义马市城市管理局（采购人全称）

乙方：（中标人全称）

根据招标编号为 义马竞磋采购-2026-64 的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环境卫生管理项目（填写“项目名称” ）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的招标结果，乙方为中标人。现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以下事项达成一致并签订本合同：

1、下列合同文件是构成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

1.1 合同条款；

1.2 招标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

1.3 其他文件或材料：□无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2、合同标的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3、合同总金额

3.1 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__）

4、合同标的交付时间、地点和条件

4.1 交付时间：_____；

4.2 交付地点：_____；

4.3 交付条件：_____。

5、合同标的应符合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验收

6.1 验收应按照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的规定或约定进行，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6.2 本项目是否邀请其他投标人参与验收：

□不邀请 □邀请，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7、合同款项的支付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进行，具体如下：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包括一次性支付或分期支付等）。

8、履约保证金

□无 □有，具体如下：（按照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9、合同有效期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可以是表格或文字描述）。

10、违约责任

10.1 甲方违约责任因甲方原因逾期付款的，甲方应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关于支付逾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支付违约金，逾期违约金不超过未付总价款的 1‰。

10.2 乙方违约责任

10.2.1 因乙方现场服务出现人为操作失误给甲方造成损失的，由乙方全部承担。

10.2.2 服务过程中，因乙方原因未达到约定的服务效果，乙方应及时安排重新服务，其相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不得因此而降低服务质量。

10.2.3 其他违约责任约定：乙方中途单方解除合同或未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且拒不整改的，应承担违约责任。如乙方违约，应如数返还甲方已经支付的所有款项，并支付合同总价 5%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为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违反合同约定进行转包或违法分包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并保留追究乙方法律责任的权利。

10.2.4 上述违约金甲方有权在应支付款项中直接扣除、不足部分仍可向乙方进行主张。

11、知识产权

11.1 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应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且非假冒伪劣品；乙方还应保证甲方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知识产权及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指控，若任何第三方提出此方面指控均与甲方无关，乙方应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可能发生的一切法律责任、费用和后果；若甲方因此而遭致损失，则乙方应赔偿该损失。

11.2 若乙方提供的采购标的不符合国家知识产权法律法规的规定或被有关主管机关认定为假冒伪劣品，则乙方中标资格将被取消；甲方还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进行处理，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

12、解决争议的方法

12.1 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12.2 若协商解决不成，则通过下列途径之一解决：

□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如下：（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

13、不可抗力

13.1 因不可抗力造成违约的，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并在随后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的 15 日内向另一方提供不可抗力发生及持续期间的充分证据。基于以上行为，允许遭受不可抗力一方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不履行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13.2 本合同中的不可抗力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如地震、台风、洪水、火灾及政府行为、法

律规定或其适用的变化或其他任何无法预见、避免或控制的事件。

14、合同条款

（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招标文件已有规定的，双方均不得变更或调整；招标文件未作规定的，双方可通过友好协商进行约定）。

15、其他约定

15.1 合同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5.2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补充。

15.3 合同生效：自签订之日起生效。

15.4 合同履约期间，因国家、省、市等相关政策调整原因导致合同无法履行的，采购人有权与拟中标人解除合同关系。

15.5 本合同一式（填写具体份数）份，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并盖章后生效。甲方、乙方各执（填写具体份数）份，具有同等效力。

15.6 其他：□无。□（按照实际情况编制填写需要增加的内容）。

甲方：	乙方：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联系方法：	联系方法：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签订地点：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一、核心实施内容及作业标准

本项目所有作业内容均为质保期满、住建局正式移交后的常态化日常环卫服务工作，全程无工程改造、无集中整治、无设施翻新、无结构性维修，严格围绕五大核心作业板块，细化全流程作业频次、作业规范、质量标准、管控要求，实现全时段、全方位、精细化闭环管护。

（一）道路普扫、全天候巡回保洁、落叶清理、雨后保洁作业

本作业板块覆盖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全域主路面、人行道、路沿石、路面缝隙、边角盲区、绿化带边缘、公共空地、出入口节点等全部公共区域，建立“清晨全域普扫+日间巡回保洁+四季专项落叶清理+雨后应急保洁”四维一体常态化保洁机制，全方位保障街巷路面常态化干净整洁、无污无杂。

一是常态化清晨全域普扫作业。严格按照城市二类街巷保洁标准，每日清晨提前完成全域全覆盖首次基础性普扫作业，抢抓清晨人流车流较少的作业窗口期，全面清扫夜间积存的落叶、枯枝、纸屑、包装袋、烟头、尘土、泥沙、杂物，细致清理路面缝隙、路沿石边角、绿化带根部、栏杆底部等易积存垃圾的卫生死角，做到路面见底、边角干净、全域整洁、无残留污染。普扫作业坚持精细化、无死角原则，杜绝粗放清扫、垃圾遗留、死角漏扫，确保每日街巷环境开篇达标、整洁规范。

二是日间全天候巡回保洁作业。针对街巷人流量大、商铺集中、瞬时垃圾高频产生的特点，实行日间定岗分段、网格化包片、不间断巡回保洁机制。作业人员分段值守、动态巡查，及时清理行人通行、商铺经营产生的零星垃圾、落地杂物、果皮纸屑、漂浮垃圾，严格落实“垃圾落地即清、随产随清、无滞留、无堆积”的保洁要求。重点加密午间、傍晚居民出行高峰时段保洁频次，及时处置瞬时污染、零星脏乱，持续维持街巷日间常态化整洁风貌，杜绝短时垃圾堆积、路面脏乱反弹。

三是分季节落叶专项清理作业。结合义马市四季气候变化与绿植生长规律，针对性开展落叶专项治理工作。春季、夏季绿植生长旺盛，零星枯枝落叶持续散落，加密巡回保洁频次，随落随清、动态清零，及时清理绿化带边缘、人行道落叶杂草，避免落叶堆积腐烂、滋生蚊虫、污染路面；秋季、冬季为落叶集中爆发期，组建专项落叶清理小组，

实行分片包干、集中清扫、统一打包、及时清运，重点清理树池周边、人行道全域、路沿石缝隙、栏杆底部、出入口节点的成片落叶，杜绝落叶积水霉变、堆积脏乱、遮挡设施、影响通行，全力保障秋冬季节街巷市容整洁。

四是雨后专项清污保洁作业。建立雨天应急保洁机制，实行“雨前巡查清理、雨中动态保洁、雨后全域清污”闭环作业。降雨结束、路面无积水后第一时间开展全域保洁作业，全面清扫路面泥沙淤泥、雨水冲刷残留污垢、落叶杂物、沉淀积尘，细致清理路沿石淤积泥沙、边角堆积污物、人行道水渍泥印，快速恢复路面干净整洁，最大限度缩短雨后环境恢复周期，杜绝雨后路面灰蒙蒙、泥渍残留、卫生死角堆积等问题，保障街巷通行环境干净舒适。

（二）街巷公共区域生活垃圾收集、密闭转运、垃圾点位保洁作业

结合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居民区密集、商铺集中、垃圾点位分散、日产垃圾量大的实际情况，建立“定时定点收集、全程密闭转运、点位常态保洁、箱体规整消杀、环境同步清理”的全流程生活垃圾处置体系，全面实现生活垃圾日产日清、规范处置、无污无臭、整洁有序。

一是常态化生活垃圾定点收集。根据居民生活作息、商铺经营时段、垃圾产生规律，科学设置每日垃圾收集时段，分时段、分片区对街巷公共区域、居民出入口、商铺门前、节点空地的生活垃圾、零散杂物、漂浮垃圾进行全面收集清理。重点排查绿化带内、墙角盲区、栏杆周边零星散落垃圾，确保全域无暴露垃圾、无零散堆积、无隐性卫生死角，实现垃圾全覆盖清零。

二是标准化密闭化垃圾转运。所有生活垃圾全部采用密闭式转运设备运输，严格落实密闭转运标准，全程杜绝垃圾裸露堆放、敞篷运输、沿途抛洒、污水滴漏、异味扩散等二次污染问题。按照市政统一转运路线、转运点位、转运时段规范作业，做到垃圾日产日清、当日清零、无过夜垃圾、无存量堆积，转运作业文明规范、轻装轻卸、干净利落，作业完毕及时规整点位环境。

三是垃圾点位常态化保洁规整。每日对全域垃圾收集点位、垃圾桶箱体、点位地面、周边环境开展全方位精细化保洁作业，及时清理桶外散落垃圾、飘落包装袋、地面污渍污水，常态化擦拭垃圾桶箱体表面积尘、油污、粘连杂物。定期对垃圾桶进行彻底冲洗、消杀除臭、风干规整，统一垃圾桶摆放位置、摆放间距，确保垃圾点位干净整洁、摆放

规范、无异味、无蚊蝇、无脏乱差现象，彻底杜绝垃圾点位环境反弹、顽疾复发问题。

（三）分季节常态化洒水抑尘作业

紧密结合义马市春夏秋冬四季气候、降水、风力、扬尘特点，因地制宜制定差异化、精准化、人性化洒水抑尘作业方案，杜绝一刀切作业模式，兼顾扬尘治理成效、路面整洁效果与居民通行体验，常态化治理路面积尘、空气扬尘问题，持续保持街巷路面湿润洁净、空气清新通畅。

一是春季多风干燥季节。春季风力大、空气干燥、路面易起灰扬尘，适当加密洒水频次，重点对主路面、人行道、出入口节点开展洒水保湿、冲刷除尘作业，有效压制路面积尘、漂浮杂物、扬尘污染，湿润路面、净化空气，改善街巷整体人居环境，杜绝春风扬尘扰民问题。

二是夏季高温多雨季节。夏季气温高、蒸发快、蚊虫多、短时降雨频繁，合理调整洒水作业时段，避开居民午休、夜间休息及出行高峰，优选早晚凉爽时段开展洒水降温、抑尘保洁作业。雨后及时配合人工保洁作业，洒水冲刷路面残留泥渍、污垢杂物，清洁路面环境，同时通过洒水降温抑制蚊虫滋生、缓解高温异味扩散，提升夏季街巷人居舒适度。

三是秋季风干物燥季节。秋季天气干燥、风力持续、扬尘多发，持续保持常态化洒水抑尘作业，常态化湿润路面、压制积尘、清洁路面漂浮杂物，重点加强背风死角、人行道盲区、出入口节点的洒水保洁力度，杜绝路面干燥起灰、全域灰蒙蒙现象，持续维持街巷洁净风貌。

四是冬季低温霜冻季节。严格依据实时气温科学开展作业，气温零上时段正常开展洒水抑尘、湿式保洁作业；气温接近或低于零度、出现霜冻结冰天气时，立即调整为湿式清扫、轻保洁模式，停止大面积洒水作业，严防路面结冰打滑、影响居民通行安全，在保障扬尘治理成效的前提下，最大限度保障群众出行安全，实现冬季精细化、人性化保洁作业。全程洒水作业水量适中、规范文明、不积水、不扰民、不影响通行秩序。

（四）7 座公共厕所全天候保洁、通风、消杀、垃圾清运作业

针对本次移交的 7 座公共厕所人流量大、使用率高、密闭潮湿、易脏易臭、易滋生蚊虫细菌的管护难点，实行“全天候定岗保洁、常态化通风换气、分频次消杀除臭、即时化垃圾清运、全方位设施管护”的闭环管护模式，严格对标城市一类公厕卫生标准，

打造干净、整洁、无味、无菌、舒适的公共如厕环境。

一是全天候精细化定岗保洁。安排专人定岗值守、动态巡查、不间断保洁，全天候对公厕地面、厕位、隔板、洗手台、镜面、门窗、墙面、墙角盲区开展精细化清洁作业。及时清理地面水渍、污渍、纸屑、杂物，定时冲刷厕位、清理残留污垢、擦拭台面水垢、镜面污渍，做到地面无积水、厕位无污垢、台面无杂物、墙面无蛛网，全域干净整洁、卫生达标。

二是常态化通风换气作业。每日早中晚定时开启公厕门窗、通风换气设备，全天候保持公厕空气流通、新风置换，及时排出密闭空间积攒的潮气、异味、污浊空气，从源头杜绝潮湿发霉、异味堆积、空气浑浊等问题，持续保持公厕空气清新、环境舒适。

三是规范化消杀除臭作业。严格按照爱国卫生运动、公共卫生防疫标准，定期对公厕厕位、地面、墙角、下水道口、垃圾桶、通风死角、盲区点位开展全方位消杀作业，选用合规、环保、无害的消杀药剂与除臭药剂，科学配比、规范喷洒，有效杀灭细菌、虫卵、蚊虫，从源头消除异味滋生源头，杜绝蚊蝇聚集、异味扰民、卫生不达标等问题，保障公厕公共卫生安全。

四是即时化垃圾清运作业。随时清理公厕内部及周边生活垃圾、纸巾杂物、废弃物品，做到随产随清、无堆积、无残留。每日定时清空公厕垃圾桶、规整周边杂物、清理卫生死角，确保公厕内外整洁统一、规范有序，全面适配文明城市常态化创建与市政公厕精细化管护标准。

（五）3800 米栏杆日常保洁、定期高压冲洗作业

针对全域 3800 米道路防护栏杆长期露天布设、易积灰、易粘污、易长青苔、易附蛛网、易贴小广告的管护痛点，建立“每日人工精细擦拭+每周高压深度冲洗”双层常态化保洁机制，全方位保障栏杆洁净美观、外观统一、风貌整洁。

一是日常常态化人工擦拭保洁。每日安排专人对栏杆扶手、立柱、板面、拼接缝隙、底部基座进行人工精细擦拭，及时清除表面浮尘、轻微污渍、蛛网杂物、零星污垢，常态化清理残留小广告、涂鸦痕迹、附着杂物，重点整治边角、底部、缝隙等易忽视盲区，杜绝灰尘固化、污垢堆积，持续保持栏杆日常洁净状态。

二是定期高压冲洗深度保洁。每周组织专项深度保洁作业，利用高压清洗设备对全域 3800 米栏杆开展全覆盖高压冲洗，彻底清除人工擦拭无法清理的顽固泥垢、青苔油污、积尘固化污渍、雨水冲刷残留污垢、附着杂物。冲洗作业精准规范、文明作业，严

控水流范围、杜绝污水飞溅、路面二次污染，冲洗完成后及时清理地面积水、污泥杂物、规整现场环境，确保栏杆全域洁净、色泽统一、整洁美观，全面提升街巷整体市容风貌。

二、人员配置及薪酬社保保障

为全面保障五大核心环卫作业常态化、标准化、精细化落地运行，结合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3800 米栏杆保洁、7 座公厕管护、全域垃圾收运及四季专项作业需求，科学配置专职化、专业化、网格化作业及管理队伍，建立完善、合规、稳定的薪酬社保福利保障体系，确保人员队伍稳定、岗位职责明晰、作业标准落地、服务质量长效。

项目根据网格化管护需求，配置专职一线保洁人员、专项作业人员、垃圾转运人员、公厕值守人员、现场管理人员，实行定岗定责、分片包段、网格到人、责任到岗的管理模式，全面覆盖道路普扫、巡回保洁、落叶清理、雨后保洁、垃圾收集转运、四季洒水抑尘、公厕管护消杀、栏杆擦拭冲洗全流程作业。所有在岗人员全部签订正规劳务用工合同，严格遵守国家劳动保障法律法规，依法足额缴纳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生育保险及意外伤害商业保险，全方位保障一线作业人员合法权益与人身安全。

项目薪酬体系科学完善、合规透明，实行“基础底薪+绩效奖金+出勤补贴+高温低温专项补贴+节假日加班补贴+考核奖励”的多元化薪酬结构。基础底薪保障人员基本收入，稳定作业队伍；绩效奖金与日常作业质量、月度考核结果、出勤情况、问题整改成效直接挂钩，充分调动人员工作积极性、主动性、责任心；专项补贴针对夏季高温、冬季低温、雨雪天气、节假日值守等特殊作业场景发放，保障一线人员劳动权益。项目全额承担所有人员年度薪酬、社保、福利、补贴、用工风险成本，杜绝人员流失、履职松懈、作业敷衍、服务滑坡问题，保障全年环卫队伍稳定、作业规范、质量可控。

三、保洁消杀耗材及安全防护保障

为保障全年 365 天常态化环卫作业标准化、规范化、安全化、精细化开展，项目足额配套、定期更新、足量储备各类保洁耗材、消杀除臭药剂、作业工具、安全防护物资、应急保障物资，所有耗材合规达标、环保安全、质量合格，完全满足一年期全流程常态化作业需求。

一是日常保洁耗材保障。项目统一配备扫帚、簸箕、拖把、抹布、钢丝清洁刷、垃

圾收集袋、垃圾桶、保洁推车、高压冲洗配件、栏杆清洁耗材、路面清理工具等全套标准化保洁物资，建立耗材定期盘点、损耗更新、按需增补机制，确保作业工具齐全、耗材供应充足、设备运转正常，全面保障道路清扫、点位保洁、栏杆擦拭、垃圾收纳、现场规整等日常作业有序开展。

二是消杀除臭耗材保障。严格选用符合国家公共卫生标准、环保无害、无刺激、合规有效的消毒液、消杀药剂、除臭剂、蚊虫防治药剂，专项用于 7 座公厕常态化消杀、垃圾点位抑菌除味、街巷公共区域蚊虫防治、死角盲区卫生消杀。所有药剂严格规范储存、科学配比、合规使用，杜绝劣质耗材、违规药剂投入使用，全面保障公共环境卫生安全与居民人居健康。

三是安全防护物资保障。为所有一线作业人员全员配齐标准化安全防护装备，包含安全帽、高亮反光背心、防滑劳保鞋、防水工作服、防护口罩、防滑手套、防雨防晒用具等全套防护物资，定期更新更换损耗、老化、破损防护装备。同时配套安全警示标识、作业提示牌、现场围挡、应急防护物资，常态化开展安全交底、安全培训、风险提示，规范道路作业流程，规避车辆通行、户外作业、高压冲洗等作业风险，全年守住安全生产零事故底线。

四、企业管理费用、税费及合理利润

本项目费用构成完整、合规、透明、有据可依，全面覆盖项目全周期运营管理成本、耗材成本、人力成本、安全成本、合规税费及市场化合理利润，完全贴合本地环卫市场化服务定价标准与财政评审要求，适配一年期常态化长效运维需求。

一是企业管理费用。包含项目现场日常管理、人员统筹调度、每日巡查督导、作业质量考核、台账整理归档、安全培训教育、设备机具维保、耗材采购储备、后勤保障服务、日常办公开支、应急处置储备、资料报送对接、主管部门对接协调等全部运营管理成本，保障项目标准化、规范化、精细化、闭环式常态化运行，确保各项作业落地见效、全程可控、长效提质。

二是合规税费。严格遵照国家财税法律法规、地方税务征管标准，足额计提、依法缴纳增值税、附加税费、企业所得税等全部合规税费，做到依法经营、合规纳税、账目清晰、票据规范，完全符合市场化服务项目财税管理及财政审计要求。

三是市场化合理利润。结合义马市环卫市场化服务行业平均利润水平、项目作业体量、服务周期、管护难度、季节治理压力、管理成本投入，计提合规、合理、适度的市

场化服务利润。利润主要用于企业服务提质升级、人员激励、应急耗材储备、设备更新、常态化运维保障、服务优化提升，杜绝低价劣质、粗放作业、偷工减料等问题，保障项目服务可持续、质量可提升、管理可长效。

五、长效管护工作机制

针对质保期满移交后无专项兜底、全靠常态化运维的管护特点，建立标准化、闭环式、可追溯、可考核、长效化的五大管护机制，全面保障五大核心作业常态落地、质量稳定、持续提质。

一是网格化包片责任制。将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全域划分为若干精细网格，实行“一格一人、定岗定责、分段包干、全域覆盖”，明确每一段路面、每一处设施、每一个点位、每一片盲区的管护责任人、作业标准、保洁频次，实现全域无空档、无漏管、无失管。

二是每日巡查督导机制。专职管理人员每日开展全域全覆盖巡查，逐项核查道路保洁、垃圾转运、洒水抑尘、公厕管护、栏杆清洗作业质量，建立问题台账、责任台账、整改台账，实行当日问题、当日整改、当日销号，杜绝问题积累、环境反弹、标准滑坡。

三是季节应急保障机制。针对秋冬落叶集中、春夏扬尘多发、雨后积泥污染、大风暴雨极端天气等特殊场景，启动专项应急保洁预案，动态增派作业人员、加密作业频次、优化作业流程、细化治理举措，精准处置季节性、突发性环卫问题，保障特殊天气、特殊时段环境整洁稳定。

四是群众联动监督机制。畅通群众反馈、社区报备、主管部门督办渠道，及时处置群众反映的脏乱差、垃圾滞留、异味扰民、保洁不到位等民生问题，快速响应、限时处置、回访销号，构建“专业管护+部门监管+社区联动+群众监督”的多维共治格局。

五是考核奖惩闭环机制。建立“日检查、周通报、月考核、季评估、年总评”的全周期考核体系，考核结果与人员绩效、服务质量、履约评价、年度结算直接挂钩，倒逼作业标准化、管护精细化、服务长效化。

六、安全生产与文明作业管理

本项目所有作业均为日常常态化小型环卫作业，无大型施工、无高危作业、无风险工程，全程严格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与文明作业管理要求，全力守住安全底线、规范作业标准、保障群众体验。

一是常态化安全生产管理。全面落实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定期开展岗前安全培训、日常安全交底、作业风险提示，规范道路保洁、高压冲洗、垃圾转运、公厕消杀等全流程作业操作。一线作业人员必须全程规范佩戴安全防护装备，道路作业设置安全警示标识，主动避让通行车辆与行人，严防道路作业安全隐患。常态化排查作业工具、设备、耗材安全状态，杜绝违规作业、冒险作业、风险作业，全年守住安全生产零事故底线。

二是标准化文明作业管理。所有环卫作业严格坚持“轻作业、低干扰、快处置、随做随清、做完复原”的文明作业原则，合理避开居民休息时段、学生通行时段、人流高峰时段开展噪音作业、高压冲洗作业，最大限度降低对群众日常生活、街巷通行秩序的影响。作业完毕即时清理现场废料杂物、规整环境卫生、恢复街巷原貌，做到作业无痕、现场整洁、文明规范，持续维护背街小巷干净、有序、优美的市容风貌。

七、质量管控标准与考核验收

严格对标国家、省、市环卫行业标准及义马市城市精细化管理、文明创建考核要求，建立全流程、全时段、全方位质量管控体系，细化各项作业硬性标准，确保全年服务质量稳定达标、不滑坡、不反弹。

道路保洁标准：全域路面、人行道、路沿石干净整洁，无暴露垃圾、无杂物堆积、无落叶残留、无积尘泥垢、无污水积水、无卫生死角，巡回保洁及时到位，雨后快速清零复洁，常态整洁达标。

垃圾处置标准：生活垃圾日产日清、密闭转运、无过夜垃圾、无裸露堆积、无外溢散落，垃圾点位干净规整、箱体整洁、无异味、无蚊蝇、无脏乱乱象。

洒水抑尘标准：分季节精准作业，路面湿润洁净、无大面积积灰、无扬尘污染、无路面结冰隐患，抑尘、降温、保洁成效显著。

公厕管护标准：全天候干净整洁、地面无污渍、厕位无污垢、空气流通清新、消杀频次到位、无异味、无蚊蝇、无杂物堆积、设施完好规范。

栏杆保洁标准：3800 米栏杆全域洁净、无积尘、无泥垢、无青苔油污、无蛛网杂物、无残留小广告，外观整洁统一、风貌规范美观。

项目实行阶段性核查+年度总验收模式，主管部门全程动态监管、月度考核、季度评估，年末开展整体履约综合验收，重点核查作业到位率、环境达标率、问题整改率、群众满意度、安全生产零事故、台账规范度等核心指标，全面确保质保期满移交后的街

巷环境卫生管护标准不降、品质不减、长效稳定。

八、工作要求

一是提高政治站位，压实管护责任。各相关单位及作业团队要深刻认识质保期满移交后常态化环卫管护的重要民生价值与城市治理意义，坚决摒弃“重建设、轻管护、重质保、轻长效”的老旧思维，将精细化环卫管护、常态化环境保障作为重点民生工作抓实抓细，层层压实责任、细化工作举措、闭环推进落实。

二是细化作业标准，提升服务品质。严格对照五大核心作业内容、行业规范标准、本地考核细则，常态化、标准化、精细化开展各项环卫作业，紧盯季节治理难点、街巷管护重点、卫生死角盲区，持续补短板、强弱项、提品质，全方位稳固街巷环境提质成果。

三是强化协同联动，凝聚管护合力。主动对接主管部门、属地街道、社区网格，建立常态化沟通联动、问题联处、环境联治机制，快速处置各类环卫问题、民生诉求、环境顽疾，构建分工明确、齐抓共管、高效协同、闭环落实的常态化管护格局。

四是坚持长效运维，巩固建设成效。以本次一年期常态化环卫管护为抓手，健全完善背街小巷质保期满后“无缝衔接、常态运维、精细管控、长效提质”的环卫管护体系，彻底解决移交后管护缺位、环境反弹、标准滑坡等行业短板，形成可复制、可推广、可持续的背街小巷环卫精细化管护模式，持续提升辖区群众人居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九、管理考核

1.考核总则

1. **考核主体：**义马市城市管理局为考核牵头单位，成立专项考核小组，采取 “日常抽查 + 月度集中检查 + 季度综合考评 + 年度总验收” 相结合的方式开展考核工作。
2. **考核方式：**以实地现场检查为主，结合视频监控核查、群众投诉核实、上级督查通报、资料台账查阅等方式，检查问题现场拍照取证，建立考核台账，做到全程可追溯、可核查。
3. **考核周期：**实行 “每日巡查记录、月度集中考核、季度综合评估、年度履约验收” 制度，月度考核得分作为当月服务费用支付的核心依据。

4. **总分设置**：月度考核总分 100 分，设置 6 大考核项目，分值权重完全对齐义马市官方环卫考核标准，具体为：城乡道路清洁 30 分、垃圾收集转运管理 15 分、公共厕所管理 15 分、环卫设施管理 10 分、人员与安全管理 10 分、综合管理 20 分。
5. **月度服务费计算基准**：月度服务费 = 本项目年度合同总服务费 ÷12，考核扣罚金额在当月服务费用结算中直接核减。

2 月度考核评分及扣分细则（100 分制）

第一部分：城乡道路清洁（30 分）

本项目对应 8 条街巷主路面、人行道、路沿石、边角缝隙、绿化带边缘等全域道路区域，分人工清洁作业、机械清洁作业 2 个分项，总分 30 分。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人工清洁作业	15分	实地检查（抽查）	1. 按规定时间完成普扫：夏秋季清扫早上 6:30 以前结束，保洁上午 8:00 至夜间 22:00 结束；冬春季清扫早上 7:00 以前结束，保洁上午 8:00 至夜间 21:00 结束	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作业的，一次扣 0.5 分
			2. 道路卫生做到 “六无七净”，无暴露垃圾、果皮、纸屑、烟蒂、装修垃圾等废弃物，树坑内无垃圾、杂物	发现一处垃圾 / 杂物，扣 0.1 分
			3. 严格执行 “双十标准”“以克论净”，背街小巷清扫保洁达标	每超过 1 分钟保洁响应时限、或每超过 1 克 /㎡尘土残留，扣 0.2 分
			4. 垃圾桶（箱）及周边卫生整洁，无散落垃圾、无外表污渍	发现一处点位不清洁，扣 0.5 分
			5. 规范作业，严禁将垃圾扫入下水道、绿化带，严禁随意乱倒垃圾	发现一次违规作业，扣 0.5 分
			6. 作业人员规范管理，统一着装、无扎堆聊天、打牌游戏等脱岗行为	发现一人次违规，扣 0.5 分
			7. 作业区内严禁焚烧垃圾、落叶等废弃物	发现一次焚烧行为，扣 0.5 分
机械清洁	15分	实地检查（抽	1. 作业车辆标志清晰齐全、车况良好、无故障上路，车容整洁、车体无破损、锈蚀、	发现一辆车不达标，扣 1 分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作业		查）	污物、灰垢	
			2. 作业车辆严格按照规定路线、时段作业，无漏扫、漏洗、甩滴漏现象	发现一次违规作业，扣 0.5 分
			3. 洒水车、高压冲洗车作业时开启提示音乐，避让行人和车辆，文明作业	发现一次不文明作业，扣 0.5 分
			4. 冬季低温时段按规定停止洒水作业，严防路面结冰影响通行安全	发现一次违规洒水，扣 8 分
			5. 作业车辆安装北斗定位系统，接入主管单位监管平台，正常运行	发现一辆车未安装、未接入、定位失效，扣 1 分
			6. 作业车辆驾驶员持证上岗，无无证驾驶、违规驾驶行为	发现一次违规驾驶，扣 2 分

第二部分：垃圾收集转运管理（15 分）

本项目对应街巷公共区域生活垃圾收集、密闭转运、垃圾点位保洁全流程工作，总分 15 分。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垃圾收集转运管理	15 分	实地检查（抽查）+ 台账核查	1. 生活垃圾日产日清，无过夜垃圾、无堆积存量，收集及时到位	发现一处过夜堆积垃圾，扣 5 分
			2. 垃圾转运全程密闭，无裸露运输、沿途抛洒、污水滴漏、异味扩散等二次污染问题	发现一次违规转运，扣 6 分
			3. 垃圾收集点位、垃圾桶箱体每日保洁，无外溢散落、无污渍、无异味、无蚊蝇	发现一处点位不达标，扣 3 分
			4. 按规定时间、路线完成垃圾收集转运，无漏收、漏运点位	发现一个点位漏收，扣 2 分
			5. 垃圾转运台账完整规范，转运记录、处置记录齐全可追溯	台账缺项、记录不全，一次扣 1 分

第三部分：公共厕所管理（15 分）

本项目对应移交的 5 座公共厕所全天候保洁、通风、消杀、垃圾清运、设施管护工作，总分 15 分。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公共厕所管理	15分	实地检查（抽查）	1. 全天候定岗保洁，地面、厕位、隔板、洗手台、镜面无污渍、无积水、无杂物	发现一处不清洁，扣 3 分
			2. 每日定时通风换气，公厕空气流通、无明显异味、无蚊蝇滋生	发现一座公厕异味明显、蚊蝇较多，扣 4 分
			3. 按规范开展消杀除臭作业，消杀记录完整可追溯	无消杀记录、未按要求消杀，一座扣 3 分
			4. 公厕内及周边垃圾随产随清，垃圾桶无满溢、无堆积	发现一处垃圾满溢，扣 2 分
			5. 公厕配套设施完好，无破损、无故障，正常使用	发现一处设施损坏未及时报修，扣 2 分
			6. 公厕内外墙体、门窗、镜面干净整洁，无乱贴乱画、无污垢	发现一处脏乱，扣 1 分

第四部分：环卫设施管理（10 分）

本项目对应 3800 米道路栏杆、垃圾桶、环卫配套设施日常保洁、维护、规整工作，总分 10 分。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环卫设施管理	10分	实地检查（抽查）	1. 3800 米道路栏杆每日人工擦拭、定期高压冲洗，无积尘、无泥垢、无青苔、无蛛网、无小广告残留	每发现 200 米栏杆保洁不达标，扣 2 分
			2. 栏杆高压冲洗作业规范，无污水飞溅、无路面二次污染，作业后及时清理现场	发现一次违规作业，扣 3 分
			3. 垃圾桶（箱）、果皮箱按全国卫生城市标准配备，数量充足、摆放规范	每少配备 1 个，扣 1 分
			4. 环卫设施无破损、无缺失、无乱贴乱画，定期维护保养	发现一处设施破损未及时处理，扣 1 分
			5. 环卫设施周边无杂物堆积、无遮挡，运维通道畅通	发现一处障碍物，扣 1 分

第五部分：人员与安全管理（10 分）

本项目对应作业人员管理、安全生产、文明作业、劳动保障等工作，总分 10 分。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人员与安全管理	10分	实地检查+台账核查	1. 作业人员统一着装、规范佩戴安全防护用具，无违规作业、无安全事故	发现一人次防护不到位，扣0.5 分；发生安全责任事故，本项 0 分
			2. 特种作业人员、车辆驾驶员持证上岗，无无证上岗、违规驾驶行为	发现一次违规，扣 2 分
			3. 按规定为作业人员购买工伤保险、意外伤害保险，签订正规劳动合同	发现一人未签合同、未买保险，扣 1 分
			4. 按标准为作业人员配备劳动工具、劳保用品，定期发放福利费	发现一人未配备，扣 0.5 分
			5. 定期开展安全培训、技能培训，培训记录完整规范	未开展培训、无培训记录，扣 2 分

第六部分：综合管理（20 分）

本项目对应服务履约、台账管理、应急处置、投诉办理、配合主管单位工作等综合管理工作，总分 20 分。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综合管理	20分	台账核查+实地核查	1. 建立完善的环卫作业台账、巡查台账、整改台账、消杀台账、应急处置台账，记录完整、规范可追溯	台账缺项、记录不全，一次扣 1 分
			2. 12345 政务热线、群众投诉、上级督查反馈问题，在规定时限内办结整改、回访销号	未按时办结、整改不到位，一件扣 1 分；重复投诉加倍扣分
			3. 制定完善的环卫应急预案，可有效应对突发事件、极端天气、重大迎检任务	未制定应急预案、无应急处置能力，扣 5 分
			4. 服从主管单位统一调配、统一管理，按时完成重大迎检、专项整治、应急保障任务	不服从调配、未按时完成任务，一次扣 2 分
			5. 按主管单位要求及时提供检查、考核、验收所需的各类资料、报表	未按时提供、资料不全，一次扣 0.5 分
			6. 未经主管单位同意，不得私自更换项目经理、核心管理人员	私自更换项目经理，一次扣 2 分
			7. 建立智能数字化环卫信息化管理平台，车辆按要求安装北斗定位系统，接入	未建立平台、车辆未安装定位，扣 1 分

考核分项	分值	考核方法	考核标准内容	评分标准（扣分规则）
			主管单位监管平台	
			8. 因内部管理原因造成生态、安全事故、信访上访案件，被各级通报批评	局通报扣 1 分、市通报扣 3 分、市级以上通报扣 5 分

3 额外加扣分项（不计入 100 分，直接叠加扣罚）

1. 重大迎检、文明城市创建、上级考核中，因本项目作业质量问题被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10 分，同时承担主管单位采取应急措施产生的全部费用。
2. 发生重大安全生产责任事故、环保责任事故，月度考核直接记 0 分，并按合同约定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3. 连续两个月考核得分低于 60 分的，主管单位有权启动约谈、履约警示，直至解除服务合同。

4 考核得分与服务费扣罚计算方式

1. **月度考核得分计算公式：**月度考核得分 = 100 分 - 各考核项目累计扣分之和。
2. **月度应扣服务费计算公式：**月度应扣服务费 = 月度服务费 × 扣罚比例。
3. **月度实付服务费计算公式：**月度实付服务费 = 月度服务费 - 月度应扣服务费。

具体扣罚比例与考核得分对应关系如下：

5 整改与复核要求

月度考核得分	扣罚比例	实付服务费比例	备注
≥90 分	0%	100%	全额支付当月服务费
80 分≤得分＜90 分	10%	90%	扣减当月服务费 10%
70 分≤得分＜80 分	20%	80%	扣减当月服务费 20%
60 分≤得分＜70 分	30%	70%	扣减当月服务费 30%
＜60 分	50%	50%	仅支付当月服务费的 50%

1. 考核检查发现的问题，主管单位当场下达《整改通知书》，明确整改时限、整改标准，管护单位须在规定时限内完成整改。
2. 逾期拒不整改、整改后复查仍不合格的，在原有扣分基础上加倍扣分，同时主管单位有权采取应急处置措施，产生的全部费用由管护单位承担。
3. 所有考核扣分、扣罚金额、整改记录、现场取证资料，全部纳入月度考核台账，作为当月服务费结算的唯一佐证资料，归档留存。

6 年度考核与履约验收

1. 年度总评得分 = 12 个月月度考核得分的算术平均值，作为项目年度履约验收、评优评先、合同续签的核心依据。
2. 年度考核得分≥90 分的，全额支付年度剩余服务费，可给予履约奖励；年度考核得分＜60 分的，按合同约定追究违约责任，不予支付履约保证金。
3. 年度履约验收全面核查全年作业质量、考核记录、整改情况、群众满意度、安全生产情况，验收合格后方可完成项目最终结算。

义马市城市管理局义马市银杏路及滨河东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滨河西路(迎宾大道裴石公路)等 8 条背街小巷环境卫生管理项目

序号	名称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备注
1	地面	含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全天候巡回保洁，及时清理路面散落垃圾、落叶、杂物；常态化开展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工作；根据天气及扬尘管控要求实施洒水抑尘作业	㎡·年	241933	
2	公厕	常态化保洁、定时通风消杀，及时清理公厕内外垃圾，开展洁具简易维修	座·年	7	
3	栏杆	高压冲洗、除尘除污	m·年	3800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_____项目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供应商（电子签章）：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目　录

（自拟）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1）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方已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名称）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意以（大写）：_____（小写）：_____的总报价来完成项目。服务期限为_____；服务要求：_____。

2．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磋商截止后 60 日历天）内不修改、撤销磋商响应文件。

3．随同本磋商函提交磋商承诺函。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磋商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磋商函递交的磋商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并移交全部合同内容。

磋商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地　　址：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2）磋商函附录

供应商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磋商报价	（大写）_____
	（小写）_____
服务期限	
磋商有效期	
服务要求	
备注	

磋商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三）分项报价明细表

序号	名称	工作内容	单位	数量	单价（元、含税）	合价（元、含税）	备注
1	地面	含机动车道、非机动车道、人行道全天候巡回保洁，及时清理路面散落垃圾、落叶、杂物；常态化开展生活垃圾收集、转运工作；根据天气及扬尘管控要求实施洒水抑尘作业	㎡·年	241933			
2	公厕	常态化保洁、定时通风消杀，及时清理公厕内外垃圾，开展洁具简易维修	座·年	7			
3	栏杆	高压冲洗、除尘除污	m·年	3800			
4	合 计						

供应商（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电子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磋商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_____；

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磋商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项目编号：_____）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加盖电子签章

磋商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代理人：_____（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码：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因磋商文件中授权委托书授权代理人无法手写签字，可以以印刷体代替，加盖法定代表人的电子签章（印刷体为电脑打出的字体）。

四、磋商承诺函

（自行承诺）

五、技术部分

六、供应商基本资料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营业执照号		注册资金（万元）	
法定代表人		职务	
电话		邮政编码	
项目联系人		联系电话	
成立日期		职工人数	
主要业务范围			

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材料的原件扫描件。

（二）供应商近年以来的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同金额（万元）	项目负责人	合同签订时间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七、拟派本项目管理人员情况表

本项目人员构成情况表

序号	姓名	本项目中拟任岗位	职称	备注

磋商供应商：_____（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电子签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八、其他资料

本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以及供应商自认为应该提供的其它材料

附 1：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 ，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 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中小企业划分标准见工业和信息化部 国家统计局 国家发展改革委 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 [2011]300 号。

本项目标的物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附件 2：监狱企业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可不附此表）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参考格式）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附件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可不附此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 141 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